

彼得前书 2:13-17

13 你们为主的缘故，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，或是在上的君王，¹⁴或是君王所派罚恶赏善的臣宰。¹⁵因为神的旨意原是要你们行善，可以堵住那糊涂无知人的口。¹⁶你们虽是自由的，却不可借着自由遮盖恶毒，总要做神的仆人。¹⁷务要尊敬众人，亲爱教中的弟兄，敬畏神，尊敬君王。

一、1》顺服人的一切制度和君王的命令，是「为主的缘故」，这是什么意思？（罗 13:1）

请组员分享。一般认为：**1】**这些制度和君王的命令，在普遍情况下，为世人提供生活上的基本保护和供应，例如罚恶赏善、维持社会秩序、管理物质供需等。这些都是神「一般恩典」(Common Grace)的彰显，使人可以安居度日。**2】**所有在上执政的权柄都是出于神，如罗 13:1 所说。基于这二个原因，信徒顺服地上的制度和权柄，是出于对神的敬畏与顺服，这正是「为主的缘故」的具体表达。

2》16节中，我们是「自由的」，是指什么样的自由？（加5:1）

「自由的」是指我们借着基督的救恩，已经从罪恶的捆绑中得释放，脱离了罪与律法的辖制，不再作罪的奴仆，可以选择「不犯罪、顺服神、行善的自由」。因此，这种「自由」不是放纵情欲、任意而行的自由，而是在恩典中活出圣洁生命的自由。

3》神要我们作神的仆人，在此处是要我们作什么事？

不只是消极的顺服，而是要如第17节所说：「务要尊敬众人，亲爱教中的弟兄，敬畏神，尊敬君王。」在生活中，尊重众人，与人和睦；在教会中，肢体彼此相爱；凡事都存敬畏神的心；并在社会中，尊重执政掌权者。借此见证出我们是神的仆人，是遵从神命令的人。

二、1》如果人的制度「不合理」，在上的掌权者「不称职」时，我们也要一味顺服吗？（太22:21，徒5:29）

首先要分辨所谓的「不合理、不称职」，究竟是“出于个人喜好或观点不同”，还是“与真理违背”。一般情况下，我们应当顺服，然而，如果制度或掌权者要求我们去做「违背神旨意的事」，那么，我们就当顺从神，不顺从人。（太22:21，徒5:29）由于这是一个具有争议性的课题（例如：中国曾实行的一胎政策、禁止向未成年人传福音、美国公立学校不准祷告等），可以讨论，但应注意把握时间，也避免争论伤和气，因为我们多数人并非当事人。让我们以圣经原则为准，在敬畏神的前提下，存智慧与爱心行事。

2》在上述情况下，神要我们先作什么？（提前2:1-2，彼前2:15）然后才作什么？（弗5:11，徒5:29）

1】先为掌权者和法案祷告，求神改变人心，促使社会和制度更趋公义；同时自己持守行善正直，不用诡诈或邪恶的手段抗争。面对不完全的制度和掌权者，仍要以智慧和敬畏神的心，活出属神的见证。

2】然后透过适当、和平的管道，表达圣经的立场，指出此制度及法案的不合理。若有抵触神旨意的制度和法案，我们必须顺服神，不作罪恶之事。历史上有许多信徒甚至为此原则，付上受苦的代价，甚至献出生命。我们这一世代的信徒，也应为神和子孙负责，作光作盐，不让错误的制度祸延后代。

3》假如在极度困难中，我们的盼望为何？（箴28:2，启5:10）

求神怜悯，若我们临到极端败坏的制度和掌权者时，我们仍然当作该作之事，把其余的事情交托给神。因为神必审判行恶的人（如亚哈王/王上 22:34，伯撒沙王/但 5:30，希律王/徒 12:23）。主耶稣是我们的榜样，他在世上传道，使人认识真神，却不以暴力起义革命，也不推翻政权。我们要效法他，持守真理，耐心顺服，直到主的再来。届时，神的公义必建立在地上，信徒将与主同作王，直到永远，这是我们的盼望。

三、让我们现在花点时间，为在上掌权者(总统、州长、市长...)祷告。

总结—我们是天上的国民，也是地上暂居的国民；神要我们作光作盐，尽力扶助世上的制度，直到主再来。

~~~~~ 参考经文 ~~~~~

罗 13:1 在上有权柄的，人人当顺服他，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。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。

加 5:1 基督释放了我们，叫我们得以自由。所以要站立得稳，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。

太 22:21 他们说：「是该撒的。」耶稣说：「这样，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；神的物当归给神。」

徒 5:29 彼得和众使徒回答说：顺从神，不顺从人，是应当的。

提前 2:1-2 我劝你，第一要为万人恳求、祷告、代求、祝谢；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，也该如此，使我们可以敬虔、端正、平安无事的度日。

彼前 2:15 因为神的旨意原是要你们行善，可以堵住那糊涂无知人的口。

弗 5:11 那暗昧无益的事，不要与人同行，倒要责备行这事的人。

箴 28:2 邦国因有罪过，君王就多更换；因有聪明知识的人，国必长存。

启 5:10 又叫他们成为国民，作祭司归于神，在地上执掌王权。